

长恨歌的读后感(模板8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一

这首先要说上海滩，每每提到老上海，我又会第一个想起张爱玲。在近现代文学史上，几乎没有任何一个女作家堪与张比肩。然而我是不喜张的，从张的文字中总会读出太多的事太多的人情，给我一种隐晦、枯燥、烦闷之感。长恨歌里我读到了张爱玲的影子，老上海的故事都发生在深深的弄堂里，发生在影子里，见不得人的。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上海，就是生活在灯红酒绿与纸迷金醉里，活在飘泊中，活在奔波里。

王琦瑶就是在这个世界出场的，学生时代有两个要好的知己，好到不好，因为男人，因为事故。吴佩珍离开的莫名其妙，蒋丽莉却又走的太狠。当王琦瑶被程先生推上杂志封面，就注定了王的悲剧、自己的悲剧。竞选上海小姐，满足了她的虚荣心，架空了她的心，她的寂寞也是从此开始的，我想故事的最后，程先生是再明白不过了。遇见李主任是必然的，社会使然。王选择李主任既是主动也是被动的，李主任毕竟有那么多另女人心动的东西，而王更是要强要虚荣的，更重要的是她内心深处的寂寞与空乏。但我们不能不承认，他们之间是有爱的，那窗口的无数个等待，那远处一次次的鸣笛声，那一个人的爱丝丽公寓，苍老了王琦瑶的青春，冷却了王琦瑶的爱。李主任终归是死了，空了王琦瑶，仿佛整个上海只剩王一个，从此连等待都没有了。这也本是李主任要给的结局，他给不了她足够的幸福，他有政务，他有家，他们永远都不可能果。

离开了上海，邬桥似乎成了最美的地方，那时的王琦瑶应该是安静的，如水的江南，恬淡到象山水画，还有个可爱的阿二。如果王就将此生付在此间，也许没有长恨了，最多是短恨或是憾失。然后她不属于邬桥，她已经是上海的一部分了，迟早要回去。

再次站在上海的街头，我能想象到王琦瑶苍桑与无助的样子。到这里我已经读不下去了，我不知道这个女人还会有怎样的不幸。终于她还是跟康明逊睡在一张床上，她甚至没对他报多少幻想了，谁会娶自己这样一个女人呢？唯有长恨，唯有长恨。怀孕了，这个该死的逃开了，嫁祸给可怜的萨莎，那些个黑暗的夜晚，那些个空房里的清冷。那些跟自己睡过说对自己好的男人都哪里去了！也许，男人的本质就是负心。在某一个时刻，王琦瑶心里是有恨的，但无论怎样，无奈有之，叹息最多。时过境迁，唯有叹息一点。

后来，程先生，这个最痴心人的出现，带给了她多少鲜活的成份呢。长恨，唯有长恨，还是长恨。许多年有意无意的错过，误会了痴心人儿许许多多，看看落满尘埃的相机，剥落陈旧的墙壁，曾经的王琦瑶、过去的程先生都已经不在，不再回来。这算不算一对苦命人？这是不是命苦的人生？长恨啊，唯有长恨！

时隔多日，重续此篇，让人厌恶，也正应了长恨歌的后半部分。专业评论家说王琦瑶死的唐突，我个人觉得程先生之死亦是如此。薇薇的描写过多，阿二的结局也少了交代。贯穿故事始终的唯有王琦瑶，唯有老上海。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二

我似乎总是在写一些总结性的东西，例如：电影观后感、书籍读后感、事件评论等等。难道我是一个喜欢说三道四的人？呵呵，笑谈耳。

《长恨歌》，这本书读了将近一个月，但是从朋友处借来已有半年之久。迟迟没有读起来，是因为这小说开头过于怪异，似是白描的手法只讲上海的琐碎，没有丁点儿故事情节，直到有时间耐着性子读下去才发觉它的与众不同、别具一格。

整个小说开始的几个小章节里，作者用尽绣花针般的笔法把上海一些具有地方特色的琐碎来了个淋漓尽致的展示。这展示还不是一般的展示，是用了电子显微镜来看的展示。如果把上海比喻成一个女人，作者以这女人身上的一个毛孔为基本出发点，向读者做一种让人感觉深入骨髓后再无法深入的介绍。王安忆只是白描，光这白描就已经让人觉得势不可挡，喘不过气。

渐渐的故事才在旧上海农堂里的诸多琐碎中蔓延开来。

《长》觉得是个悲剧，电影版的没看过，不知道是不是悲剧的调调。上海的农堂里似乎就不了大快人心的爱情，凄迷哀怨的味道挥之不散。《花样年华》就是例证。

《长》写的是爱情还是一个女人？似乎两者本是不可分离的，写爱情离不开女人，写女人不写爱情也塑造不起来一个完整的女人。王琦瑶的悲剧是由于过于依赖的爱情造成的。虽然她看起来总是特别的独立，可这独立总是伴随着一个又一个可依靠的爱情既男人的消失而诞生的。生活中的人也都是如此，伴随一波又一波人的离开，自己的生活内容一茬接一茬的改变。

王琦瑶凭借选美一举成名，而往后的生命轨迹也就由此确定，可以说，选美是个转折点，没有这个转折点，以后的事情都不会发生。这是一连串因果反应链的第一节，也是决定性的一节。这样的转折点，在每一个人的一生当中都存在。也许某一个选择就决定了将来要走怎样的路，遇到怎样的人，发生怎样的事。其实，之后的遇见都事偶然，无论对方是谁，彼此发生怎样的纠缠都只是在转折点之后，走上另一条路之

后必然发生的事情其中的一个偶然。彼此都是偶然，他是你的偶然，你也是她的偶然。偶然碰在一起，都与之前某一个决定性的选择有关。

虽然王安忆不是要讲偶然，但这偶然也是生活中的道理。

当王琦瑶明白很多生活的道理之时已是春光不再之时。然而有些非比寻常经历的人都具有一些常人不及的智慧，她就是凭这智慧在已经不再青春的年纪里青春了一两把。只是后来的青春似乎更深沉、更沉重。

红颜薄命，虽然王琦瑶死时已经红颜不再，说薄命也有牵强，但只因她死的太突然，太觉有普遍性所以还是要用了这个词来形容。

有谁知道当时有多少个王琦瑶，又有多少个人如王琦瑶一样死去呢。

王琦瑶就是一颗投入湖心的石子，开始的时候，人们为那旖旎的涟漪欢呼呐喊，待到风平波息时，所有人转身离去，她则石落水底。

王安回忆讲的是故事，能从故事里看到什么，只有看了才知道。

作为一代文人，白居易可谓是一个成功者。他的现实主义的笔，写出了多少个凄冷的场面，敲响了一次又一次警钟。他的《长恨歌》，可谓是他一生的代表作。

诗以喜剧开头而转成悲剧，虽然作者的立意是“欲惩尤物”，却成了一首爱情的颂歌。这首叙事诗的最成功处就是抒情，相当复杂的情节只用精炼的几句就交代过去，而着力在情的渲染，细致地写唐明皇与杨贵妃爱情的浓烈和贵妃死后双方的思念之情。

《长恨歌》就是歌“长恨”，“长恨”是诗歌的主题，故事的焦点，也是埋在诗里的一颗牵动人心的种子。而“恨”什么，为什么要“长恨”，诗人不是直接铺叙、抒写出来，而是通过他笔下诗化的故事，一层一层地展示给读者，让人们自己去揣摩，去回味，去感受。《长恨歌》首先给我们艺术美的享受的是诗中那个宛转动人的故事，是诗歌精巧独特的艺术构思。全篇中心是歌“长恨”，但诗人却从“重色”说起，并且予以极力铺写和渲染。“日高起”、“不早朝”、“夜专夜”、“看不足”等等，看来是乐到了极点，象是一幕喜剧，然而，极度的乐，正反衬出后面无穷无尽的恨。唐玄宗的荒淫误国，引出了政治上的悲剧，反过来又导致了他和杨贵妃的爱情悲剧。悲剧的制造者最后成为悲剧的主人公，这是故事的特殊、曲折处，也是诗中男女主人公之所以要“长恨”的原因。许多人说《长恨歌》有讽喻意味，我想，这首诗的讽喻意味就在这里。那么，诗人又是如何表现“长恨”的呢？马嵬坡杨贵妃之死一场，诗人刻画极其细腻，把唐玄宗那种不忍割爱但又欲救不得的内心矛盾和痛苦感情，都具体形象地表现出来了。由于这“血泪相和流”的死别，才会有那没完没了的恨。随后，诗人用许多笔墨从各个方面反复渲染唐玄宗对杨贵妃的思念，但诗歌故事情节并没有停止在一个感情点上，而是随着人物内心世界的层层展示，感应他的景物的不断变化，把时间和故事向前推移，用人物的思想感情来开拓和推动情节的发展。唐玄宗奔蜀，是在死别之后，内心十分酸楚愁惨；还都路上，旧地重经，又勾起了伤心的回忆；回宫后，白天睹物伤情，夜晚辗转难眠。日思夜想而不得，所以寄希望于梦境，却又是“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入梦”。诗至此，已经把“长恨”之“恨”写得十分动人心魄，故事到此结束似乎也可以。然而诗人笔锋一折，别开境界，借助想象的彩翼，构思了一个妩媚动人的仙境，把悲剧故事的情节推向高潮，使故事更加回环曲折，有起伏，有波澜。这一转折，既出人意料，又尽在情理之中。由于主观愿望和客观现实不断发生矛盾、碰撞，诗歌把人物千回百转的心理表现得淋漓尽致，故事也因此而显得更为宛转动人。

这段时间闲来无事，有想着自己要进步，对自己家里的书没有兴趣，自己也没有什么书可读。于是，就向同事找了借了几本，真是书非借不能读的缘故，书还没有读完就想着写一点读书的感受。

《长恨歌》是小说家王安忆先生写的。我以前似乎听说这个人的名字，但是一点都不知道这个人是在做什么呢？认识还是从去年开始，确切的说应该说是知道。去年，也是在无聊的时候，就在淘宝网上搜索有什么热销的书可看。发现王安忆还挺热的，查了写的《王安忆小说讲演稿》非常畅销，就买了一本回来拜读。每次阅读，都是中午休息的时候，由于是夏天午休时间比较长，我这样的人又睡不着的，就只好在休息室看书，断断续续的也看完了，只是没有多少想法，也懒的去动手去记忆点什么，以至于现在的印象还是限于书名和书里大概是讲些什么的了。

《长恨歌》我也是断断续续中阅读的，一个多星期了还没看完。开始，我对书中讲些什么并不清楚，书上也没有内容简介，开始就是目录，第一部，第二部的，每部里面都是若干个词，象弄堂，流言，三小姐等之类的，中间用个圆点分开，以示区别，没有表注页码。在开始也尽是描写上海弄堂的情形和王琦瑶是千万个上海普通女孩中的一个，以至于我开始看的时候不知道长篇小说，还以为是散文集呢？看到中间的时候突然看到出现了章，也还以为书里弄错了，翻翻目录并没有几章这样的说法，只有几第几部，当然后来就没有深究，没心没肺的读了下去。

开始的情节也不怎么感人和扣人心弦，我也只是平淡的阅读着。描述的老上海的情形，只觉得句子很短，读起来不费力气，但是也算不上十分的流畅。给人的感觉是文字特别的细腻，描述的事物有特别的贴切和真实，仿佛事物就在眼前，文字也都是些稀松平常的文字，感觉经过作者的组合就变的有意义起来，给人一舒服的感觉。

书中讲的是上海一个女孩子王琦瑶的故事，大概是从他读初中这样的学校开始讲起，他是一个快乐、有点追求、有一点与众不同的女孩。他有个好朋友叫做吴佩真，两个人因为某中关系而非常的要好，用书中的话将就是两个人都在对方里看到自己的优势和劣势，以至可以维护他们的关系十分的平衡。有点象两只刺猬保持适当距离取暖一样的道理。就这样，她们两个快乐的生活着、交往着。吴佩珍有个表哥在当时的电影制片厂工作，说是个工作，其实就是一个打扫垃圾的。但是，由于每次去吴佩珍都穿一件制服似衣服，有能吹上几句，把工作说的如何的有趣和能见到明星等等，总是能吸引少女的心思，赢得她们的好感。在若干次的邀请下，吴佩珍去了一次摄影基地，但是并没有什么好感。但是，也算是个不小的收获吧，于是，好朋友王琦瑶就在第二次与她一起去了拍摄现场。并看到了一些拍摄的画面，但是并没有看到明星，感觉有点失望。但是，王琦瑶的气质被导演看中了，有点象当时的一个明星，导演就要了她的号码，说有机会可以上她上镜。当然，，后来，导演就给她一次机会，但是，表演的不是很令人满意，整个事情都这样搁置了先来。后来，导演把王琦瑶推荐给了一个拍照片的朋友，那时候拍照片也是个十分时尚、潮流、摩登的职业。王琦瑶还是比较出相的，拍摄的照片被当时的一家杂志看中，选做了一期封面。于是，王琦瑶就出名了，成了学校的名人。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三

好一首凄凄切切的《长恨歌》！好一个凄怆悲凉的爱情故事！好一代风流倜傥的一国之君！二人的爱情远已超过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到达了常人无法到达的境界。

面对这唯美的爱情，怎能不令人发出“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的感慨。“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在刀刃上广舒长袖，轻歌曼舞，泪光潋潋。

都羡一骑红尘妃子笑，谁怜一抔黄土掩风流。马嵬坡上那一别，红颜薄命，帝王之道，何以为堪?!“归来池苑皆依旧，太液芙蓉未央柳。芙蓉如面柳如眉，对此如何不泪垂。”睹物思人，物是人非的人间悲剧，该是怎样的一种心痛!“回头下望人寰处，不见长安见尘雾。唯将旧物表深情，钿合金钗寄将去。钗留一股合一扇，钗擘黄金合分钿。但教心似金钢坚，天上人间会相见。”又包含了怎样的不舍与无奈。“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从古至今，撩动了多少文人墨客、边塞将领、帝王将相、大家闺秀内心的伤与痛!虽无磅礴的气势，却着实语出惊人。不愧为千古名句!华夏雄风在滚滚东去的黄河长江中，酝酿着扯天阔地，包罗万象的诗情画意。边塞军士与门前闺人执着的守望，高堂明镜额前已为风所缭乱的白发都化作滴滴泪水，却如潮流奔涌狂号，在历史与王朝的堤岸刻下了斑斑刀痕。

《长恨歌》的确已成成为唐玄宗与杨贵妃的长恨，也终究代表了世间凡人的长恨。问苍茫大地，谁主浮沉?“天若有情天亦老，月若无恨越长圆。”一代君王终不能挽留这段唯美的爱情，岂不是人间的悲哀!!

《长恨歌》以“情”为中心的主旋律始终回旋激荡于全诗之中，李、杨之间缠绵悱恻、难舍难分的感情渲染，生离死别的悲痛、绵绵长恨的情思、宛转动人的传说、虚无缘渺的仙境完全将读者带进一个透明的纯情世界，它没有尘世间的喧嚣与齷齪，其中凝聚着诗人的理念，也层层积淀着历代读者的理想，一种对真情向往的共鸣使这首诗获得了永恒的魅力。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四

看完电视剧《长恨歌》真是欲罢不能，同事极力推荐我其书更好看，于是我就成了王安忆的《长恨歌》的忠实读者。

原来小说也可以写成这样。散文一样的笔法，处处带着作者

的成见，一篇篇的相对独立的主题，连缀到一起，成了一部小说。时间跨度是一个人的一生，三重的时代，半个多世纪的回望。人物也是相对独立的成篇，随着女主人公王王琦遥的人生经历，渐渐的展现出来。立足地是上海，仿佛一个上海的繁华的旧梦。

处处看到了张爱玲的影子。流言、传奇还有旧式的繁华而落寂的生活。每一处的景色都写的带着上海的特色，每一处的繁华都是一场最终要收尾的梦。

无论为何这样叫法，我还是时时看到惊奇的语句，一丝小小的针刺，触动神经最深的角落，有所思却不知为何而叹。

整站读完，我发现了一个不完满的人生。或许，因为书中所有的人都没有一个完满的人生，所以应该长恨罢。不论是这个当年的选美的上海小姐，做了芯子的人生，只是一个有权有势的李主任的情人，付出一生的等候的女主人小姐，还是那个与她曾经相识相遇并爱她一生而不得的程生生；还是那个处处都是有着面子的却独独没有情爱的严家师母；还有她的青春的女友的安排。全部都是不完满的人生。

面子的人生与芯子的人生，你要哪一样？恩与义，情与爱，你要哪一样？结发夫妻多是恩与义，却最少情与爱，可以举案齐眉、百头到老，却也会是路是路，桥是桥。妻子当然还是放在家中的，是为了面子的考虑。情爱也还是要的，如果不是因为中国社会的解放，一九四九年的成立，小老婆肯定也会是合法的。

命运总是不由着自己主张的。弱小者，如小姐之流，以一生的等候来成全人生。对于一切的命运，只是坚忍的自卫，别无它法。曾经繁华一梦，以为终身有靠，原来最后可以安身立命的只是李主任死前留给她的几块金条。她守着那几块金条，守到了老，没想到最后却为它送了命。强者，如李主任之流，有权有势，呼风唤雨，名利场中刀山火海，欺瞒压诈，

睡不踏实，人生匆忙。是大千世界主张着别人的命运的人，也主小姐的命运，结果还是更大的看不到的命运之手，主张着他的命运。书中安排飞机出事，他入土为安了。他的命运原来也不是他自己的主张。留下的小姐在风雨人生中漫度着时光。

命运也许根本就是命运，是谁也不能主张的。繁华后面原来是更大的落寂，人事之间的安排也不总是恰到好处的，总是错着位，从开始就错起，一直就只得这样错下去，错到后面成了长恨了。

我不知道我读懂这本书没有，只是惊奇其中的一些句子，还有整站书读完的怅然。写的是上海，也现的是上海，所以还是有着生活的气息，虽然作者写得很繁华，但是其实读到后面我只在为着书中的人物着急了。这件事，这样安排应该多么好啊，那件事，为何这样发展。

渐渐地明白了长恨歌的意思。因为人生本就是这样，并不是我想象，也不是你想象，它不是你安排，也不是我安排，所以，只会是错着走，难道不是长恨吗？好象除了叹气，就只得长恨了。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五

有时候想，自己有的地方和王琦瑶竟有几分相似，当然，王琦瑶的美是无法比拟的。她的美，是艳丽的，也是素净的。而她的一生，对于身边的人来说，本身就是一部老电影，那种旧上海时期带着绮丽色彩的旧电影，每一个黑白的截图都是怀旧的味道。

旧上海日日笙歌的百乐门，夜夜的狂欢会，繁复而昂贵的旗袍，“叮叮”作响的老电车，还有数不清的鲜花珠宝它们堆砌了一个物质的旧上海，还有，一个女人的一生。

最难忘的是她与程先生之间的纠结。王琦瑶一生遇到的那些男人，都是好男人，他们在这个女人的一生中演绎着爱情的对白。而唯独程先生，他是男主角。虽然在这部电影的一半他的生命就嘎然而止，可最让人无法释怀的，也只有他了。

他的温柔，他的怯懦，他的无奈，他的小小的欢喜，都让我感动。说到底，他的情感却是最干净的，不带一点杂质的。他对王琦瑶的爱，是激烈的，也是缓慢的，有时像个天真的孩子，得到一个糖便欢喜的不得的样子，而有时候，却淡泊的如垂暮的老头儿，看透世间百态般的黯然。

程先生的一生从遇到王琦瑶开始就偏离了原来的轨道，他爱这个女人，无欲无求的付出，却迟钝的不知，身后还有另外一个女人以同样的情感来对他，只是，他们的方式却不同。对她，他是叹息的，愧疚的，更是无奈的，因她对他的这份爱，而使得他对王琦瑶的爱变得坎坷了。

.....

四十年有多么的漫长，可以让王琦瑶从一个纯真的少女变成一个孩子的母亲，可以让程先生独自白了头发。再次的相遇是尴尬的，也是自然的，就像当初的分别一样，仿佛命中注定了，她会在这个时间，这个地方，与他相遇。她转身，他抬头，一切就那么自然。她的美依旧，更添了妩媚的味道，她还是唤他“程先生”，一字一句说不清哀婉韵味，他亦感慨不语。

最终程先生以自杀的方式离开了王琦瑶的生活，这个结局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似乎又在情理之中。他就这样仓皇的离开了她的生活。他是铁了心要让她记一辈子的，只是，他不知，在王琦瑶的一生中，却有无数个“程先生|”。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六

看完小说，我还是没能明白，这部小说为何要叫《长恨歌》。因为它不过写了一个人的一生罢了，不过展现了上海的三个时代罢了，它为何要叫《长恨歌》。

无论为何这样叫法，我还是时时看到惊奇的语句，一丝小小的针刺，触动神经最深的角落，有所思却不知为何而叹。

整站读完，我发现了一个不完满的人生。或许，因为书中所有的人都没有一个完满的人生，所以应该长恨罢。不论是这个当年的选美的上海小姐，做了芯子的人生，只是一个有权有势的李主任的情人，付出一生的等候的女主人公王小姐，还是那个与她曾经相识相遇并爱她一生而不得的程生生；还是那个处处都是有着面子的却独独没有情爱的严家师母；还有她的青春的女友的安排。全部都是不完满的人生。

面子的人生与芯子的人生，你要哪一样？恩与义，情与爱，你要哪一样？结发夫妻多是恩与义，却最少情与爱，可以举案齐眉、白头到老，却也会是路是路，桥是桥。妻子当然还是放在家中的，是为了面子的考虑。情爱也还是要的，如果不是因为中国社会的解放，一九四九年的成立，小老婆肯定也会是合法的。

命运总是不由着自己主张的。弱小者，如王小姐之流，以一生的等候来成全人生。对于一切的命运，只是坚忍的自卫，别无它法。曾经繁华一梦，以为终身有靠，原来最后可以安身立命的只是李主任死前留给她的几块金条。她守着那几块金条，守到了老，没想到最后却为它送了命。强者，如李主任之流，有权有势，呼风唤雨，名利场中刀山火海，欺瞒压诈，睡不踏实，人生匆忙。是大千世界主张着别人的命运的人，也主张了王小姐的命运，结果还是更大的看不到的命运之手，主张着他的命运。书中安排飞机出事，他入土为安了。他的命运原来也不是他自己的主张。留下的王小姐在风雨人

生中漫度着时光。

命运也许根本就是命运，是谁也不能主张的。繁华后面原来是更大的落寂，人事之间的安排也不总是恰到好处的，总是错着位，从开始就错起，一直就只得这样错下去，错到后面成了长恨了。

我不知道我读懂这本书没有，只是惊奇其中的一些句子，还有整站书读完的怅然。写的是上海，也现的是上海，所以还是有着生活的气息，虽然作者写得很繁华，但是其实读到后面我只在为着书中的人物着急了。这件事，这样安排应该多么好啊，那件事，为何这样发展。

渐渐地明白了长恨歌的意思。因为人生本就是这样的，并不是我想象，也不是你想象，它不是你安排，也不是我安排，所以，只会是错着走，难道不是长恨吗？好象除了叹气，就只得长恨了。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七

《长恨歌》是唐代诗人白居易的一首长篇叙事诗，此诗虽没有中国四大名著那般名扬中外，却也是享誉古今的不朽之作。唐玄宗和杨贵妃的爱情悲剧故事千百年来被人们广为流传，唐玄宗荒淫误国的教训也劝诫后人要引以为戒。作为一首千古绝唱的叙事诗，它以独特的艺术魅力，婉转动人，缠绵悱恻的故事情节感染和吸引着千百年来读者，更是对后世诸多文学作品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长恨歌的读后感篇八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开头一句很巧妙的引出了这段令人赞叹又令人遗憾的历史。“杨家有女初长成，

养在深闺人未识”这句平淡的话引出了杨玉环这个看似普通大家闺秀的女子。“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鲜明的表现出杨玉环脱俗的魅力，她的一举一动是那样的动人，使所有宫中的妃子都为之黯然失色，同时也为后面的隐患埋下了一个不可忽略的伏笔。“春宵，不早朝，侍宴，春游”，无一不表现出作者的痛惜，由于唐明皇过度的宠爱玉环，导致国政荒废，宫里宫外莺歌燕舞，百官整日只知寻欢作乐，也为唐朝的衰败埋下了导火索。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出乎人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的事终于发生了一一安史之乱。各地烽烟四起，百姓流离失所。衰败的唐朝，在这次战争中练练败退，六军被迫停留在马嵬坡，面对唐明皇和杨贵妃，将士的激动之情是难以容忍的。在军谏之下，唐明皇悲伤的望着那位曾经深爱的女子。“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看着玉环被军士推出去的时候，他心中是如此的无奈却又焦急。可看着军士激动的情绪，自己没有能力去抚慰。看着自己破碎的山河，自己却没有能力挽回。他只能仰望着天空，默许了军士，然后独自一人默默地流泪。

终于，安史之乱结束了，宫中恢复了往日的平静。景色依然是不变的景色，可是赏景的人却已离去，“行宫见月伤心色，夜雨闻铃肠断声”。我们读出了唐明皇心中那股难以言喻的心痛。

文档为doc格式